

濮阳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内容公示



铜釜记涮羊肉,主营宁夏盐池滩羊肉。该肉特色一,入口绵,嚼着弹;特色二,久煮不柴,香而不腻;特色三,富含矿物质,含脂率低,口感绝佳。滩羊食百草,味道自然鲜。

订餐电话:0393-8265558
8265559

地址:市城区中原路与金堤路(巴黎街)交叉口东300 米路北瑞璞紫景苑南门



春饼就是口口香

形象店:市城区开州路与政和路交叉口西200 米路南
电话:8613180
胜利路店:市政府综合楼对面
电话:6108180
巴黎街店:市城区金堤路颐和花园南 100 米路西
电话:8570996



寻启亲事



王德瑞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早上,在清丰县古城乡唐营村西头小屋里捡拾一名男婴,取名为王永骁,捡拾时无明显的随身物品。因王永骁至今未上户口,以致不能参加医疗保险,不能办理入学登记。现为办理户口,需寻找王永骁家人。若有知情者,请与清丰县古城乡唐营村村委会主任王德峰联系。

联系电话:
15518577509
15939318373
2021 年 5 月 8 日



声 明

▲濮阳市龙城康美健康药房的税控盘(盘号:499937142599)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李杰增(身份证号:410922196512082734)不慎将河南冶都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付款收据(收据号码:9077504;金额:5000 元;开具日期:2021 年 4 月 3 日)丢失,声明作废。

一、贯彻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中的突出问题

整治内容:1.少数领导干部不了解、不重视、不带头记录填报,推动落实“三个规定”不力,造成责任传导层层递减;2.教育宣传力度不够,部分干警不清楚、不掌握“三个规定”内容,不愿、不会、不敢或不如实填报,社会认知度不高,严格执行“三个规定”普遍共识尚未形成;3.相互请托,接受请客送礼或其他利益,违反规定说情打招呼,过问和干预案件;4.与涉案对象或利害关系机构和个人不正当接触、交往,恶意串通、弄虚作假,违规操作;5.填报记录、通报、倒查追责、检查督导等制度机制落实不到位,配套措施滞后,未建立上下一体的强制填报、信息直报功能的信息平台。

二、违法违规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问题

整治内容:1.违规为罪犯办理调动监狱、监区,违规安排罪犯岗位、考核计分、奖惩、评选改造积极分子和改造评审鉴定,编造虚假立功材料,虚假病情鉴定和相关评估报告,对罪犯考核奖惩未按规定公示、审批;2.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标准、条件审核把关不严,启动、提请、批准、公示、公开等各环节程序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3.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具体案件中接受请托、收受贿赂,失职渎职、徇私舞弊,甚至充当涉黑涉恶罪犯或其他重点罪犯“保护伞”;4.在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社区矫正对象管理工作中,接受吃请、收受贿赂,违法违规办理外出、迁居,弄虚作假、玩忽职守、审核把关不严导致脱管、漏管;5.对社区矫正对象监管不力,履职尽责不够,制度把控不严,导致矫正对象失管、脱管;6.监狱干警以案牟利、失职渎职、玩忽职守,以及“纸

面服刑”、提“钱”出狱。

三、违规经商办企业、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规从事经营活动问题

整治内容:1.个人经商办企业、从事有偿中介活动或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为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或其他特定关系人经营活动提供帮助;2. 违反规定在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兼职,或者经批准兼职但获取薪酬、奖金、津贴等额外利益的;3.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反有关规定,在其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从事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经营活动或违规任职、兼职取酬。

四、违规参股借贷问题

整治内容:1.违规参股或利用公权力、关系网非法融资、高利放贷、有偿担保,以低于银行利息或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向管理服务对象借款的;2.拥有非上市公司(企业)股份或者证券的;3.违规买卖股票或者进行其他证券投资;4.在国(境)外注册公司或者投资入股的;5.有其他违反有关规定从事营利性活动的,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通过购买信托产品、基金等方式非正常获利的;6.投资入股或变相投资入股矿产、娱乐场所等企业;7.利用职权推销指定与本人从事工作或分管领域相关联产品的;8.通过民间借贷等金融活动获取大额回报,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9.在监狱、司法行政戒毒场所内参股、工作或者提供中介服务。

五、司法人员与律师不正当接触交往,原法院、检察院人员充当司法掮客,影响司法公正和司法廉洁问题

整治内容:1.法院、检察院离任人员(包括退休、调离、解聘、辞职、辞退及开除公职人员)违反规定在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职业,或者在幕后担任“法律顾问”,行政辅助人员,充当司法掮客,搞利益输送;2.司法人员与律师不正当接触交往,特

别是律师向司法人员进行贿、介绍贿赂等,影响司法公正和司法廉洁;3.对律师事务所、律师执业监管不到位,日常监督检查频率过低。

六、有案不立、压案不查、有罪不纠问题

整治内容:1.对律师事务所、公证机构、司法鉴定机构、基层法律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违法行为徇私舞弊不予追究的;2.对不符合减刑条件的社区矫正人员提出减刑建议的;3.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在办案过程中,有章不循,执法随意;4.无正当理由由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的;5.不按照规定期限作出行政复议决定;6.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时徇私舞弊,偏袒一方的。

七、公证、司法鉴定人员违规违法执业,不履职尽责,损害群众利益问题

整治内容:1.公证人员严重违法公证程序规则,不履行审查核实职责,为不真实、不合法事项出具公证书;2.公证人员故意违法违规办理错证、假证,私自出具公证书,谋取不正当利益;3.鉴定人严重违法司法鉴定程序、技术标准和技术操作规范从事鉴定活动;4.鉴定人接受相关人员请托,违法违规进行人情鉴定、金钱鉴定,甚至虚假鉴定。

八、从个人自身、单位科室、全局系统三个层面开展“六查六促”

整治内容:1.查执法办案不规范,促进干警行政执法力量提升;2.查为民服务不尽责,促进干警爱民实践、践诺落实;3.查纪律作风不严谨,促进干警认真学习,务实重干;4.查担当作为不主动,促进干警履职尽责当尽责;5.查从优待警不到位,促进干警工作积极性,提高队伍建设水平;6.查个人事项不报告,促进干警巩固政治忠诚,对组织负责。

举报电话:0393-6681205

举报邮箱:pyssgjzb@163.com

(上接第三版)

四、违规插手、干预经济纠纷问题

整治内容:1.违反规定,以刑代民,干扰人民法院民事案件正常审理、执行的;2.对无管辖权的案件线索违规立案的;3.以涉嫌刑事案件为名,替经济纠纷一方“拉偏架”,迫使经济纠纷另一方赔偿损失或者放弃合理合法诉求的。

五、违规经商办企业和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规从事经营活动,违规参股借贷问题

整治内容:1.公安民警违规从事、参与营利性活动,违规兼任职务、领取报酬,违规参股借贷,或者违规受雇于任何组织、个人的;2.公安民警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在该公安民警分管的辖区和业务范围内违规从事可能影响其公正执行公务的经营活动的,公安机关党员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反有关规定在该党员领导干部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外商独资企业、中外合资企业中担任由外方委派、聘任的高级职务或者违规任职、兼职取酬的。

六、逐利执法问题

整治内容:1. 下达或变相下达罚没款指标和滥用执法手段搞“创收”;2.以刑事手段插手干预经济纠纷、民事纠纷;3.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以划转、转账、上缴财政或其他方式变相扣押,以刑事冻结措施冻结违法行为人账户;4. 办案人员自行保管涉案财物和在诉讼程序终结之前违法违规处置涉案财物;5.以上网追逃,限制人身自由相要挟,迫使当事人“主动退赃退赔”“认罪认罚”,或者达成“和解”协议结案;6. 违法违规争抢有罚没收益的案件管辖权;7.以罚代刑、以罚代拘、降格处理和

一律顶格罚款。

七、不作为乱作为问题

整治内容: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在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执法办案、窗口服务等方面存在的不作为、乱作为问题。

八、刑事执法介入经济纠纷问题

整治内容:1.滥用受案初查权插手经济纠纷的行为;2.滥用刑事侦查权插手经济纠纷的行为;3.规避法律审核审批程序插手经济纠纷的行为;4.滥用刑事强制措施插手经济纠纷的行为;5.违反办案时限插手经济纠纷的行为。

九、涉黑恶线索清理问题

整治内容:1.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期间未办结涉黑恶线索存在的问题;2.群众反复举报的黑恶线索存在的问题;3.新受理的涉黑恶线索存在的问题。

十、交警系统顽瘴痼疾

整治内容:1.路面执勤执法不规范问题;2.交通事故处理不公平不规范问题;3.车辆和驾驶人业务办理不规范问题;4.办理违法处理业务不规范问题;5.公安信息系统管理不健全问题;6.逐利执法顽瘴痼疾问题。

十一、接处警不规范问题

整治内容:1.组织领导不到位问题;2.接警调度环节不规范问题;3.出警环节不规范问题;4.处警环节不规范问题。

十二、车驾管非法中介问题

整治内容:1.在车驾管办公场所、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驾驶证考试、交通违法处理等场所及周边道路,拦截车辆、欺诈骗、威胁群众等非法中介活动,扰乱正常办公秩序等问题;2.工作人员与非法中介勾结串通等问题。

举报电话:0393-8820160

举报邮箱:pyssgjbjts@126.com

学习英模担使命 铭记初心铸警魂

濮阳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王延青

“天地英雄气,千秋尚凛然。”一个有希望的民族不能没有英雄,一个有前途的国家不能没有先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在全社会大力弘扬公安英模精神,推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聚起全国各族人民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共同奋斗的磅礴力量。”弘扬公安英模精神,既是我们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弘扬公安英模精神指示的有力举措,也是当前公安队伍教育整顿的一项重要任务。

濮阳公安是一支英雄辈出的队伍。长期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和广大公安民警、辅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忠诚履职,担当尽责、守护平安,用汗水和无畏谱写藏蓝风采,用血肉铸就钢铁长城,谱写了一曲曲“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壮丽凯歌。我们有公安英烈张富臣、李佃铎、张怀景、李岩、张冠军、陈记果,他们用无畏书写赤诚挚爱,甘洒热血写春秋;我们有二级英模郭爱玲、乔进全、李权卿,第二届全国百佳刑警陈民生,他们铁肩担道义、热血铸忠诚,是濮阳公安队伍的杰出代表。崇尚英雄才会产生英雄,争做英雄才能英雄辈出。

弘扬英模精神,把“对党忠诚、信念坚定”刻入警魂

李权卿同志入警 17 年来,始终战斗对党忠诚、对党负责的坚定信念,始终战斗在最危险的排爆治爆工作第一线,面对一次次的生死抉择,毅然决然冲在最前线,把生的希望留给战友,把死的危险留给自己,彰显了一个人民警察对党忠诚、信念坚定的政治品格;张富臣同志始终保持昂扬斗志和忘我的献身精神,在隐蔽战线上作出了突出成绩,却牺牲在了办公桌前,诠释了对党的无限忠诚、对公安事业的无限热爱。学习英雄模范就是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政治建警铸忠诚。公安机关作为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工具,是党和人民的“刀把子”,必须牢记自己首先是政治机关,政治性是第一属性,讲政治是第一要求,始终把政治建警放在首位,突出

政治属性,培养绝对忠诚的政治素养,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确保“刀把子”始终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坚决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永葆公安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政治本色。坚持党性教育守初心。党的历史是最生动、最有说服力的教科书,要重温革命历史,铭记光辉历程,加强党史学习教育,厚植爱国主义情怀,从党的历史中深刻领悟党的根本宗旨,从革命先烈的事迹中深刻领悟党的初心使命,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发挥党史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作用,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汲取营养、凝聚奋进力量,为开创新时代濮阳公安事业新局面接续奋斗。坚持党建引领明方向。坚持党建引领,必须把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爱党基本情怀,不折不扣抓好党中央精神的贯彻落实,把党建贯穿于党性锻炼、业务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好“第一议题”制度,把讲政治、抓业务、促落实紧密结合起来,尽心尽责做好各项工作,用优异成绩体现党建工作成果。

弘扬英模精神,把“光荣使命、神圣职责”勇挑肩头

陈民生同志曾这样形容自己珍视的刑侦工作:“一辈子能把一件事做好就很了不起,我这辈子就喜欢研究案件。能多破几个案件就多破几个案件,破案就是我这辈子最大的人生追求。”这就是陈民生,朴实无华、执着苦干,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为刑侦事业高质量发展默默奉献。缉毒民警乔进全同志多次直面生死考验,始终拼杀在缉毒最前线,面对毒贩他疾恶如仇、绝不手软,面对危险他挺身而出、毫不退缩,侦破多起重大毒品案件,用责任担当、英勇无畏诠释着对党和人民群众的无限深情。弘扬公安英模精神就是学习他们恪尽职守、勇于担当的过硬本领,激励每一位民警脚踏实地、埋头苦干,干一行、

爱一行、精一行,在压力面前不低头、在困难面前不回头。在维护稳定上做精做实。坚持国家总体安全观,始终把防范政治安全风险置于首要位置,以“忠诚 护旗”行动为抓手,坚决筑牢国家安全屏障。在严打犯罪上做精做强。坚持打防结合、以打开路、精准打击、整体防控,以“雷霆行动”为牵引,深入开展“龙剑 2021”专项行动,坚持专项打击整治和社会面整体防控相结合,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坚决铲除滋生黑恶犯罪土壤。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突出合成作战,强化战法创新,用科技为现代刑侦技术赋能,快侦快破现行大要案。聚焦群众关注,深入开展“净网”“断链”“断卡”和打击网络赌博、跨境赌博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及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违法犯罪,始终保持严打严防严控态势,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在治安防控上做精做专。树牢打击基层、大抓基础的导向,构建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大力推进智能安防小区建设,推动构建全方位获取的基础信息自动感知采集网络,实现对人、地、事、物等基本要素的精准管控。发挥“枫桥经验”,深化“一村(格)一警”战略,利用派出所、警务室、警务工作站三级警务组织管理体系,健全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强化风险评估、预警预防,切实提升源头治理能力。在公共安全上做精做细。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紧紧抓住治安、交通、消防、危爆物品、大型活动等重点不放松,坚持专项打击和常态管控相结合,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行为,从严落实各项管理措施,全力防范各类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强化关键信息基础社会安全防护,建立安全保卫平台,持续开展网络安全执法大检查,督促落实等级保护制度,切实提升网络安全攻防能力。加快新兴业态数据库和模型开发,探索新业态新技术的安全监管,努力构建全方位、立体化、多层次的公共安全监管体系。

弘扬英模精神,把“人民至上、服务群众”放在心间

郭爱玲同志从警 27 年来,始终扎根基层、立足辖区、奉献群众,总结出“望闻问切”工作法,用自己的青春和汗水谱写了新时代民警关系的新篇章。李岩同志把生命的全部献给了挚爱的公安事业,始终奋战在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第一线,把根扎在了群众最需要的地方,用情用心化解矛盾纠纷,用自己的坚守、用自己的生命树立起一名交通警察的丰碑。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他们始终把人民群众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从群众最期盼的事情做起,从群众最不满意的的地方改起,忠实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初心使命。提升群众工作能力。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和根本路线,群众工作能力是公安民警必须具备的最基础、最核心的能力。公安民警要牢固树立“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的理念,组织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聚焦民生关切,倾听群众意见,以问题导向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针对不同对象,采用不同的方法,统筹协调解决好不同群体的共性需求和个性需求、现实需求和发展需求,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把群众的根本利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以初心换民心,永远做群众的贴心人。提升规范执法能力。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执法能力现代化建设,推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和异地办案协作“六个严禁”,善于从政治上分析和判断执法中遇到的问题,准确把握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努力实现执法效果和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强化执法监督,拓宽监督执法渠道,大力整治执法突出问题,持续开展“四必查”专项活动,加强执法公开,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以公开促公正,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提升营商环境优化能力。紧紧围绕新发展格局战略部署,深入开展营商环境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打击涉企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深化“项目警官制”,优化重点项目、重大工程周边治安环境。深化“黄河行动”,持续开展环境污染攻坚战,全力打造“天蓝、地绿、水清”优美环境。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聚焦社会关切,落地落细 40 项便民利民举措,推进“一门办、一网办、自助办、就近办”改革,精简行政审批事项,优化办事流程,让改革成果更多地惠及人民群众。

弘扬英模精神,把“严于律己、廉洁奉公”做到实处

李佃铎同志用 22 年从警生涯诠释了他的警察观,警察的光荣就烙印在群众的心田中,警察的成功就铸就在一方土地上,警察的幸福就铺陈在岁月的光影里。他始终保持了一名人民警察的优秀品质,充分发挥了一名共产党员的模范作用,诠释了人民警察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核心价值观,树立了人民警察的良好形象。公安机关是党和人民手中掌握的“刀把子”,公安队伍的体量大,与人民群众接触面广,这决定着公安工作既充满着风险和挑战,又充满着诱惑与陷阱,弘扬公安英模精神,就是学习他们严于律己、廉洁奉公的优良作风。狠抓正风肃纪不停步。坚定不移从严管党治警,教育广大民警秉公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净化工作圈、生活圈、朋友圈,始终把自己置于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法规的约束之下,整合监督力量,坚持上级监督、同级监督、群众监督、媒体监督相结合的监督格局,筑牢“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制度机制,让广大民警习惯在“放大镜”下工作和生活。坚持有案必查、有责必纠,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教育大多数,惩处极少数,筑牢民警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强化爱警惠警暖人心。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落实爱警暖警惠警措施,落实一级警长及以下职级动态晋升机制,持续推动县、区公安局长“进班子”、派出所长兼任乡镇(街道)政府副职,加强干部轮岗交流培养锻炼。树立“能者上、庸者下、平者让”的选人用人导向,切实让吃苦人吃香、有作为者有位。积极推进就医、就学、就业“三就工作”“团圆工程”“健康警营”等爱警暖警实事好事,让民警“有困难找组织”成为第一选择,通过多种形式的有力措施激励民警担当作为。弘扬先进典型树形象。坚持英模引领、典型带动,结合“最美警察”“十佳民警、辅警、警嫂”“爱警妈妈”“优秀青年民警、辅警”等评选活动,发现、挖掘一批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典型、好榜样,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让先进更先进、后追赶先进,大力培养一批做法好、树得住、能推广的标杆和典型,变“一枝独秀”为“全面开花”,树立濮阳公安新形象。

英模是时代的先锋、民族的精英、社会的楷模,像是黑夜里的天上的繁星,照亮我们前行的征途。我们要以英雄模范为榜样,沿着英模的足迹永远奋斗、砥砺前行,以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业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濮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划拨用地批前公示				
濮自然资划[2021]6 号				
我局拟对以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办理划拨用地手续,按照国土资发〔2008〕16 号文件规定,现将该宗地的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三、意见反馈方式	经审查没有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我局将依法报濮阳市人民政府审批。	单位地址:市城区振兴南路 31 号	
一、地块基本情况。(见右表)	在公示期限内,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以书面材料形式向我局反映。反映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8:00—12:00、下午 3:00—6:30。	四、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濮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0393-6667268
二、公示期	公示期满后,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		规划用	特此公示
2021 年 5 月 8 日至 17 日。				2021 年 5 月 8 日